

# 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对省道 S231 线凤湾线 文祠至意溪段改建项目建设用地 实行控制的通告

潮府告〔2018〕9号

为确保省道 S231 线凤湾线文祠至意溪段改建项目建设顺利进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〉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就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## 一、项目建设用地控制区范围

省道 S231 线凤湾线文祠至意溪段改建项目起点于潮安区文祠镇省道 S231 线与县道 X072 交叉处，途经文祠、意溪两镇，终点于湘桥区意溪镇意东一路、意东三路及拟建的凤凰（外环）大桥平交处，路线全长约 7km，设计标准为双向六车道，标准路基宽度 40m。

项目建设用地根据沿线地形起伏及设计填挖高度、坡率等需要实行控制，以规划道路中心线两边各延伸 100 米为限，具体以《省道 S231 线凤湾线文祠至意溪段改建项目公路用地图》为准。

## 二、控制措施

自本通告公布之日起，在项目建设用地控制区范围内，未经依法批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更改土地性质，转让、出租土地；不得新建、扩建或改建建（构）筑物及搭建

地上附着物；不得修改坟墓或其他定着物；不得抢种、抢栽多年生作物；不得开采矿产资源（包括挖取砂、石、土）或改挖、回填坑塘、河渠等改变地貌活动。

**三、道路沿线各权属人若对线路走向、控制区域有不明之处，可以向潮州市交通运输局或潮安区公路局查询，具体联系方式为：**

1. 潮州市交通运输局，地址：潮州市湘桥区城新西路中段交通大楼，联系电话：2295630；

2. 潮安区公路局，地址：潮州市潮安区城区庵北路中段，联系电话：5811732；

**四、违反本通告规定的，将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从严查处；构成犯罪的，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。违反本通告规定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由行为人承担。**

**五、本通告自颁布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 1 年。**

附件：省道 S231 线凤湾线文祠至意溪段改建项目路线  
方案示意图



**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**



项目起点K24+200  
接改建县道X072

钟厝中桥  
桥长:90m

项目终点K31+251.208  
接意东一路、潮州外环线